小学厕所清洁服务协议

甲方为提升学校卫生环境，特委托乙方对其指定的小学厕所进行定期清洁及卫生维护服务。双方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经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服务范围与内容

服务内容：地面清扫、墙面擦拭、便池清洗消毒、洗手池清洁、垃圾清理、除臭及日常消毒等。

二、服务期限与时间

服务时间：自2026年10月20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，每周三和周五各一次。

三、服务质量标准

1. 乙方应确保厕所环境整洁、无异味、无垃圾堆积、设施完好可用。

2. 清洁作业应使用环保、无害的清洁用品，不得对环境或人体造成伤害。

四、费用与支付

服务费用：每年人民币捌仟元整（￥：8000元），包含人工费、材料费等。

支付方式：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服务费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委托方）：兰考县闫楼乡薛店小学

负责人：李庆利

乙方（服务提供方）：兰考县新江源保洁服务部

负责人：杜会丽

2026年10月20日

扫描全能王 创建